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文体 公告编号:临2021-104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1年11月2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借款展期的议案》

截止董事会会议召开当日,公司向关联法人武汉当代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投资”)、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集团”)、当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国际”)、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星汉宜”)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借款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当代投资	35,731.00	2020/12/31
2	当代集团	2,300.00	2021/8/23
3	当代集团	600万美元	2021/7/15
4	当代国际	718.21万美元	2021/12/31
5	新星汉宜	75,840.00	2021/12/31

注:借款1-4为原当代国际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1亿美元借款额度项下滚动使用的借款。(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6号)

注2:借款5为10亿元无息借款额度项下的借款。

公司拟与上述关联法人签署《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同意将前述借款展期至2023年1月31日,豁免补充协议签署前根据原合同的约定已经或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同时约定(前述借款1-4)从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相关利息按照境内人民币借款利率10%/年,境外美元借款利率12%/年计算。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发表了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借款展期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易仁海先生、杨秋雁女士、孙琳女士、李力韦女士、李松林先生、刘婷婷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关联方借款展期的公告将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文体 公告编号:临2021-105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1年11月2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许欣平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借款展期的议案》

截止当日,公司向关联法人武汉当代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投资”)、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集团”)、当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国际”)、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星汉宜”)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借款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当代投资	35,731.00	2020/12/31
2	当代集团	2,300.00	2021/8/23
3	当代集团	600万美元	2021/7/15
4	当代国际	718.21万美元	2021/12/31
5	新星汉宜	75,840.00	2021/12/31

注:借款1-4为原当代国际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1亿美元借款额度项下滚动使用的借款。(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6号)

注2:借款5为10亿元无息借款额度项下的借款。

公司拟与上述关联法人签署《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同意将前述借款展期至2023年1月31日,豁免补充协议签署前根据原合同的约定已经或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同时约定(前述借款1-4)从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相关利息按照境内人民币借款利率10%/年,境外美元借款利率12%/年计算。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发表了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借款展期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文体 公告编号:临2021-106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借款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武汉当代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投资”)、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集团”)、当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国际”)、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星汉宜”)同意对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借款展期至2023年1月31日。

●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为公司关联法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含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除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外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简介

1、关联方借款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向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借款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当代投资	35,731.00	2020/12/31
2	当代集团	2,300.00	2021/8/23
3	当代集团	600万美元	2021/7/15
4	当代国际	718.21万美元	2021/12/31
5	新星汉宜	75,840.00	2021/12/31

注:借款1-4为原当代国际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1亿美元借款额度项下滚动使用的借款。(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6号)

注2:借款5为10亿元无息借款额度项下的借款。

2、关联交易简述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签署《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同意将前述借款展期至2023年1月31日,豁免补充协议签署前根据原合同的约定已经或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同时约定(前述借款1-4)从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相关利息按照境内人民币借款利率10%/年,境外美元借款利率12%/年计算。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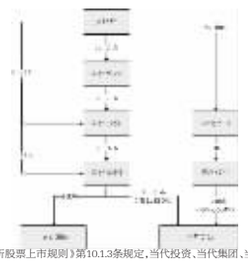

如上图所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为公司关联法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累计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0条之规定,剔除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关联交易后,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含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当代投资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当代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3603650W
法定代表人	周汉生
成立时间	2014年10月16日
注册资本	3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116号15层
经营范围	对高科技产业的投资(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及技术咨询;生物、化工、化学、医学、计算机和软、硬件技术咨询;计算机和软、硬件设备的销售;冶金、电子、纺织品销售;生物制品的开发;农产品种植、开发、销售;农植物、花卉参观;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金属矿及非金属矿的加工、销售;汽油、柴油(闪杯闪点≤60℃)、煤油、液化石油气、甲醇汽油、甲醇、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石油原油、石脑油、甲基叔丁基醚、石油醚、异辛烷、正戊烷、乙醇(无水)、异丁烷、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的票面经营;工业级混合油、甘油的销售。

2、股权控制关系

详见本公告“一、关联交易概述(二)关联关系说明”

3、最近一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922,073.23	9,695,464.77
负债总额	7,229,436.67	7,207,915.07
所有者权益	2,692,636.55	2,487,54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05,514.12	506,588.85

注: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季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554,580.90	3,283,944.89
营业利润	209,639.11	247,360.83
利润总额	204,267.94	244,070.15
净利润	144,393.01	173,216.46

注: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当代集团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8068264D
法定代表人	周汉生
成立时间	1988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	55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116号
经营范围	对高科技产业的投资;对医药、文化、教育、体育、房地产及旅游产业的投资;对纺织业及采矿业的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生物、化工、化学、医学、计算机和软硬件技术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按其执行);计算机和软硬件设备的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金属矿及非金属矿的销售;重油、润滑油、石油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的销售;燃料油(不含闪点≤60度以下的燃料油)、沥青、混合芳烃的批发零售;危化品(液化石油气(限作为工业原料用,不含城镇燃气)、汽油、柴油、煤油、甲醇汽油、甲醇、邻二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原油、石脑油、MTBE、石油醚、异辛烷)的票面经营(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货物的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

2、股权控制关系

详见本公告“一、关联交易概述(二)关联关系说明”

3、最近一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632,575.19	9,456,613.88
负债总额	6,394,717.96	6,434,478.40
所有者权益	3,237,857.23	3,022,13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65,806.21	1,243,248.62

注: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季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934,664.78	2,714,401.56
营业利润	226,848.81	282,657.59
利润总额	223,346.41	279,347.53
净利润	163,842.77	209,243.08

注: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当代国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当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汉生
成立时间	2015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	1,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香港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

2、股权控制关系

详见本公告“一、关联交易概述(二)关联关系说明”

3、最近一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3,022.09	291,010.28
负债总额	346,067.84	262,071.19
所有者权益	26,954.25	28,93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7,073.94	28,906.76

注: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季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8,827.39	20,576.06
营业利润	-6,458.69	-14,038.62
利润总额	-6,458.69	-14,038.62
净利润	-6,458.69	-14,386.26

注: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新星汉宜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1724669711
法定代表人	刘一丁
成立时间	2000年9月15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洪山区关山村下马庄永利国际大厦1幢6层615-616号
经营范围	农业初级产品的批发兼零售;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品)销售,化肥的生产、销售。

2、股权控制关系

详见本公告“一、关联交易概述(二)关联关系说明”

3、最近一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64,381.13	959,712.09
负债总额	650,560.36	633,894.21
所有者权益	313,820.78	325,81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1,441.53	127,790.33

注: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季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55,365.09	69,970.23
营业利润	42.17	-217,343.04
利润总额	-27.71	-217,540.66
净利润	-1,492.62	-210,581.84

注: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将原合同(借款1-5)中约定的授信期限及/或借款到期日一并延长至2023年1月31日止。

2、豁免本补充协议签署前根据原合同(借款1-5)的约定已经或可能产生的公司的违约责任。

3、由于贷款存续时间长,根据市场汇率变化,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原合同(借款1-4)中约定利息按照下述利息计算:

(1)境内人民币借款:10%/年;

(2)境外美元借款:12%/年。

4、除本补充协议约定的展期、利率调整外,本补充协议不改变各主体依据具体借款合同形成的债权债务关系,因各贷款方仍应向具体借款合同项下的出借方履行还本付息等合同义务。各方一致同意,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甲方与乙方之间发生的资金拆借的具体金额、期限、利率及资金使用费情况,以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或已披露的相关定期报告为准。

5、本补充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以原合同的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就同一事项与原合同及其他有关前述借款的展期及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同意对公司借款进行展期,主要是为了持续支持公司的发展,以及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展期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审议并通过,关联董事易仁海先生、杨秋雁女士、孙琳女士、李力韦女士、李松林先生、刘婷婷女士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发表了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五)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六)当代投资、当代集团、当代国际、新星汉宜与公司签署的《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文体 公告编号:临2021-107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20日10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20日

至2021年12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关联方借款展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21年12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武汉新星汉宜化工有限公司、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易仁海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36	当代文体	2021/12/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办理登记手续,相关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印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6日、12月17日9:00-16:00时

3、登记地点: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

2、与会者参会费用自理

3、联系电话:027-87115482 传真:027-87115487

4、邮箱:twq_whdk@126.com

5、联系人:万玮琦

6、邮编:430070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关联方借款展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301085 证券简称:亚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徐江先生;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下午14: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层808亚康股份第一会议室;

5.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 年12月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12月3日下午3:00。

6.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58,831,82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3.539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58,823,52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3.529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8,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0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8,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0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8,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04%。

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对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824,0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7%;反对7,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0241%;反对7,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975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824,5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76%;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48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95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谭菁律师、赵莹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0
债券代码:113528 债券简称:长城转债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自2021年11月22日至2021年12月3日,公司股票已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长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2.36元/股)的130%(即29.065元/股)。若在未来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2.36元/股)的130%(即29.065元/股),将触发“长城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长城转债”。

一、“长城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5号)核准,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34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3,400万元,期限6年,期限为2019年3月11日至2025年2月28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39号文同意,公司63,4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3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长城转债”,债券代码“113528”。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长城转债”自2019年9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24.18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2.35元/股。

二、“长城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自2021年11月22日至2021年12月3日,公司股票已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长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2.35元/股)的130%(即29.065元/股)。若在未来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2.35元/股)的130%(即29.065元/股),将触发“长城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长城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点启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长城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2-3957811

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6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11月23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袁建康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建康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同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总授信额度人民币12,000万元,期限一年,用于子公司经营周转。

2、同意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同意分别授权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袁建康、河源市民燕贸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曾东强、河源市瑞昌饲料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蒋荣彪、连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曾东强签订相关法律文书。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总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期限一年,用于公司经营周转。

2、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袁建康签订以上相关的法律文书。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总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期限一年,用于公司经营周转。

2、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袁建康签订以上相关的法律文书。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李小武公司财务总监和聘任李小武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曾东强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曾东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0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参加会议的应出席监事2名,实际出席监事2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展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的认真审议,以现